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苏教办科函〔2019〕17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度 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按照《教育部科技司关于开展2019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的通知》（教技司〔2019〕178号）和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办科函〔2019〕13号）要求，定于8月下旬开展2019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要求

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认真负责地组织好现场检查工作。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，防范遏制实验室重大安全事故为重点，掌握化解遏制实验室安全风险主动权。

二、检查重点

（一）学校、二级单位、实验室三级联动的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（二）危险化学品采购、运输、存储、使用、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。

(三) 实验室准入机制和定期安全培训机制的建立, 校园安全文化建设和专业安全知识培训宣传情况。

三、检查对象和时间安排

(一) 检查对象: 部分地方属本科高校及涉危化品较多的高职院校。

(二) 时间安排: 检查时间安排在 8 月 26-28 日。

具体检查高校名单和时间安排见附件。请有关高校安排 1 名联络人员, 负责联系安排检查组的相关工作。

四、检查范围和内容

(一) 检查范围: 包括但不限于省高校重点实验室;

(二) 检查内容: 责任机制落实情况、资质和基本设施运行情况、管理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、安全知识和操作规范培训情况、废弃科研实验室和危险品处理情况、应急预案设立情况等。

五、检查程序

检查程序包括: 听取情况汇报, 查阅台账, 实地检查实验室, 检查组反馈意见等。

联系人: 省教育厅科学技术与产业处丁同玉, 电话: 025-83335683; 省高校科技发展中心吴新明, 电话: 025-83335179。

附件: 2019 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名单和日程安排

(此页无正文)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2019 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高校名单和日程安排

序号	学校名称	时间安排	备注
第一组	南京信息工程大学	8 月 26 日上午	
	南京科技职业学院	8 月 26 日下午	
	南京中医药大学	8 月 27 日上午	
	南京师范大学	8 月 27 日下午	
	南京邮电大学	8 月 28 日上午	
	南京林业大学	8 月 28 日下午	
第二组	江苏大学	8 月 26 日上午	
	江苏科技大学	8 月 26 日下午	
	扬州大学	8 月 27 日上午	
	南京工业大学	8 月 27 日下午	
	金陵科技学院	8 月 28 日上午	
	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	8 月 28 日下午	
第三组	徐州医科大学	8 月 26 日上午	
	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	8 月 26 日下午	
	淮阴师范学院	8 月 27 日上午	
	淮阴工学院	8 月 27 日下午	
	盐城师范学院	8 月 28 日上午	
	盐城工学院	8 月 28 日下午	

抄送：教育部科技司。